

2021 年度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贯彻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承担着统筹推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指导全县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全县种植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畜牧兽医等农业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 18 项职责。（平邑县农业农村局三定方案为秘密件，不予详细公开）。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平邑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5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105.3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1.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5.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105.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212.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7.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62.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8,962.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962.31	总计	62	8,962.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962.31	8,96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41	28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31	26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08	248.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94	155.9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38	11.3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1.38	11.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55	14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55	144.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5.39	3,105.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5.39	3,105.3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0.83	210.8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94.56	2,894.56					
213	农林水支出	5,212.14	5,212.14					
21301	农业农村	5,212.14	5,212.14					
2130101	行政运行	2,606.87	2,606.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0.20	10.2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20.00	2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5.00	385.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70	5.70					
2130153	农田建设	2,184.37	2,184.3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44	207.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44	20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44	20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962.31	3,251.65	5,71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41	28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31	26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08	248.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94	155.9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38	11.3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1.38	11.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55	14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55	144.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5.39		3,105.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5.39		3,105.3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0.83		210.8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94.56		2,894.56			
213	农林水支出	5,212.14	2,606.87	2,605.27			
21301	农业农村	5,212.14	2,606.87	2,605.27			
2130101	行政运行	2,606.87	2,606.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0.20		10.2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20.00		2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5.00		385.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70		5.70			
2130153	农田建设	2,184.37		2,184.3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44	207.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44	20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44	20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5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105.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1.41	281.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5.94	155.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105.39		3,105.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12.14	5,212.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7.44	207.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8,962.31	本年支出合计	23	8,962.31	5,856.92	3,105.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8,962.31	总计	28	8,962.31	5,856.92	3,10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856.92	3,251.65	2,605.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41	28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31	26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08	248.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94	155.9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38	11.3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1.38	11.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55	14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55	144.55	
213	农林水支出	5,212.14	2,606.87	2,605.27
21301	农业农村	5,212.14	2,606.87	2,605.27
2130101	行政运行	2,606.87	2,606.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0.20		10.2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20.00		2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5.00		385.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70		5.70
2130153	农田建设	2,184.37		2,184.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44	207.44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44	20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44	20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55.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89.53	30201	办公费	16.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5.76	30202	印刷费	10.4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6.08	30203	咨询费	1.5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59.38	30205	水费	1.35	310	资本性支出	11.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08	30206	电费	7.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3	30207	邮电费	1.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5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0	30211	差旅费	17.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4.7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45	30215	会议费	3.33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43.63	30216	培训费	1.8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2.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0.1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4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5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1.38	30229	福利费	2.4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7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32.31	公用经费合计					21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0		1.90		1.90	5.00	5.24		1.89		1.89	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105.39	3,105.39		3,105.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5.39	3,105.39		3,105.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5.39	3,105.39		3,105.3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0.83	210.83		210.8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94.56	2,894.56		2,89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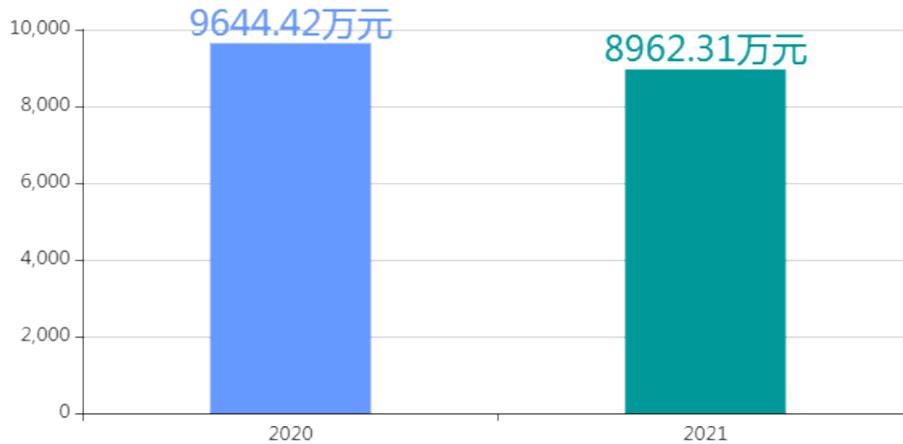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8,962.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82.11 万元，下降 7.07%。主要是农业保险项目资金不再由本单位拨付，故收支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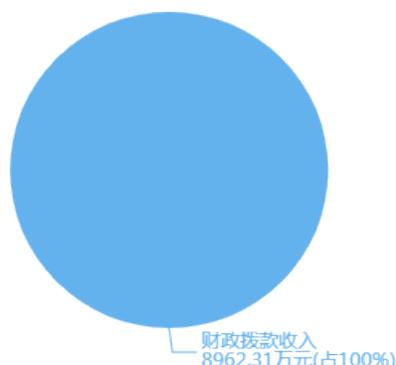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8,962.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62.3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8,962.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682.11 万元，下降 7.07%。主要是农业保险项目资金不再由本单位拨付，故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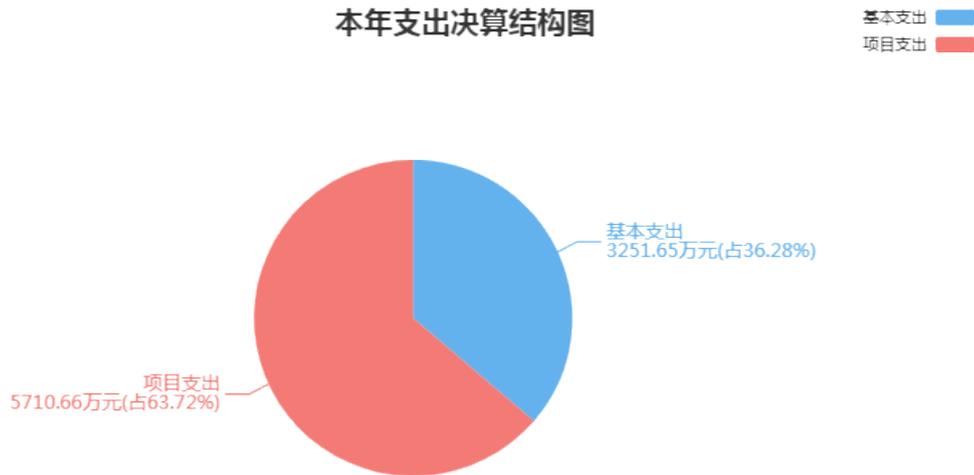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8,962.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51.65 万元，占 36.28%；项目支出 5,710.66 万元，占 63.7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251.6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22.78 万元，增长 19.16%。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增资等，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5,710.6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204.89 万元，下降 17.42%。主要是农业保险项目资金不再由本单位拨付，故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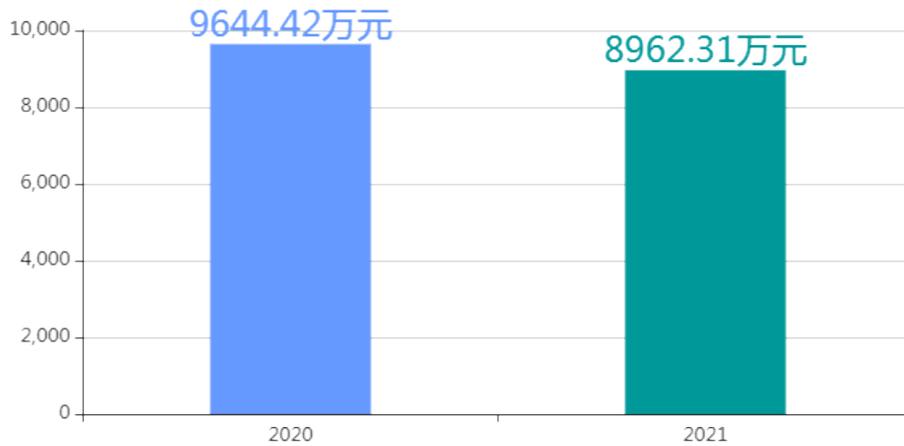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962.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82.11 万元，下降 7.07%。主要是农业保险项目资金不再由本单位拨付，故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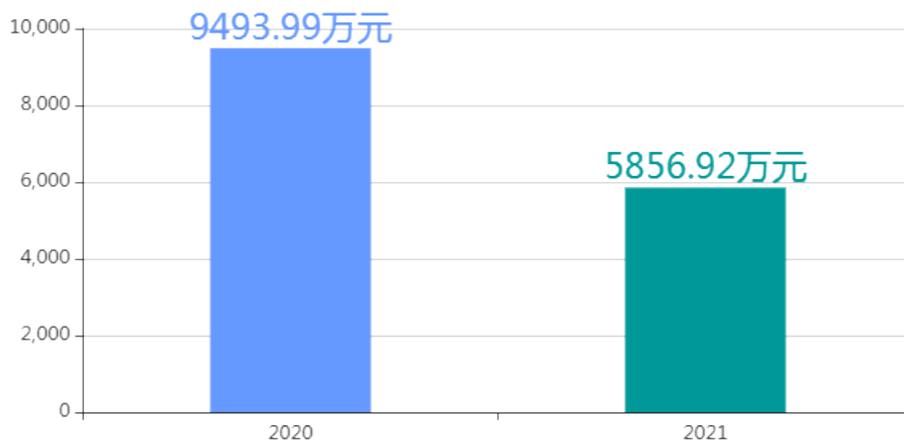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56.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35%。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37.07 万元，下降 38.31%。主要是农业保险项目资金不再由本单位拨付，故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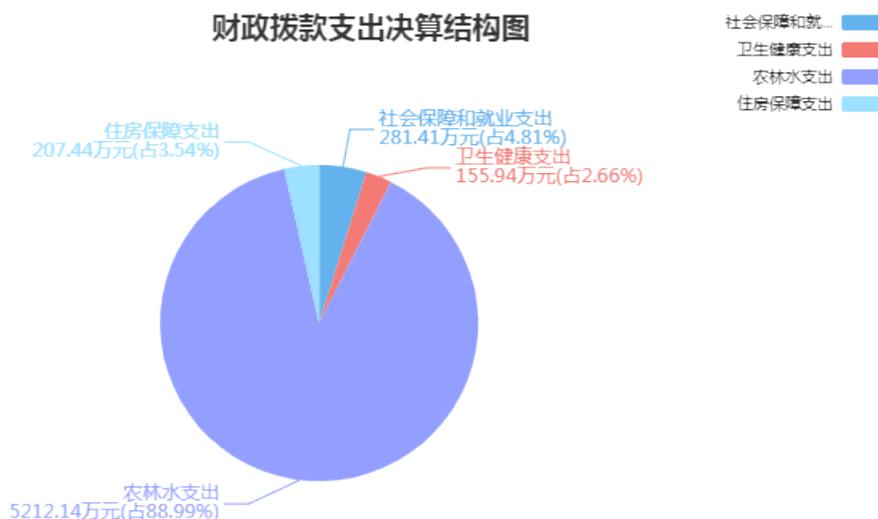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56.92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1.41 万元，占 4.81%；卫生健康（类）支出 155.94 万元，占 2.66%；农林水（类）支出 5,212.14 万元，占 88.99%；住房保障（类）支出 207.44 万元，占 3.5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9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5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农业保险项目资金、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不再由本单位拨付，故支出较年初预算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上调，缴费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较多，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多。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伤保险及失业保险缴费基数上调，缴费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较多，独生子女奖励金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9.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上调，缴费支出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7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人员增资等，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缩项目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信息进村入户项目。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3,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拨付乡镇，项目支出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缩项目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工程进度，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拨付部分项目款。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住房公积金基数上调，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51.6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032.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19.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减少公务用车支出和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平邑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 万元，主要是用于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3.35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省市业务指导检查、外地县市参观学习等业务招待，共计接待 37 批次、337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

元，本年收入 3,105.39 万元，本年支出 3,105.3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1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拨付乡镇，项目决算支出减少。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4.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等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9.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4.46 万元，增长 41.62%，主要原因机构合并，人员增加，用于维持机关运行的支出增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3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0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69.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邑县农业农村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1 个，涉及预算资金 5,710.6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8,962.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962.31 万元。

组织对 2021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资金、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资金及 2021 年临沂市平邑县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等 3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710.66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31 个项目中，3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所有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 2021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资金、2021 年临沂市平邑县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临沂清源鲟鱼养殖有限公司提升改造项目、平邑县农业农村局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项目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2021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1 万元，执行数为 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强化农技推广机构建设，确保充分履行公益性职能；二是全面提高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三是加强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培育，主体培育向控数量、提质量、显成

效转变；四是加强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五是加快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六是加强农技推广服务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高中国农技推广 APP 在农技人员和农业生产经营者中的覆盖面和使用率；七是探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

2、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2 万元，执行数为 1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时完成，培训成效显著，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需完成种植业农民培训 243 人，实际完成 285 人，超额完成 17.3%，项目共举办 9 期培训班，包括：省级农村康养班 13 人，省级丝路先锋 22 人，市级长三角城市级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带头人培训 8 人，退役军人培训 10 人，高素质女农民 15 人，县级两期培训 217 人。

3、2021 年临沂市平邑县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987 万元，执行数为 9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标准农田建设 4.0 万亩，任务完成率 100%，完成建设后，粮食产量增产，农民收入提高，每年净增产效益 801 万元；农田道路硬化，平原地区达到 100%，丘陵区 $\geq 90\%$ ；耕地质量逐步提升，水资源利用率明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显著提升，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显著增强，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项目区公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镇街、村居满意度达 100%。

4、临沂清源鲟鱼养殖有限公司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建设生态养殖池 29 个，总面积 3122 平方米；反冲洗净水渠 182 米；水位控制渠 122 米；打水源井 4 眼，井泵一体配套系统 4 套，较好完成绩效目标。

5、平邑县农业农村局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6 万元，执行数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计划完成小麦飞防面积 7.2 万亩，建立草地贪夜蛾监测点 40 个，工作均已完成。通过开展小麦条锈病飞防和草地贪夜蛾监测工作，有效防治了小麦条锈病和草地贪夜蛾，避免了其大面积发生，同时也减少了化学农药的使用量，达到农药减量控害目的。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6 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情况较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规定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经费开支，严格

执行预算，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二是 2021 年平邑县农业农村局聚焦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农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粮食供应安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乡村改革发展等重点发力，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取得明显成效；三是在资产管理方面，完善了资产管理办法，所有资产实行局统一管理，各单位、科室使用，责任到人，管理更加规范。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临沂市平邑县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5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支出(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

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与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项)：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平邑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耕地质量提升和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	乡村振兴集成改革试点项目申报工作经费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	优
3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农村信息进村入户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4	临沂清源鲟鱼养殖有限公司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5	农产品仓储保险冷链设施建设工程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6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农业病虫害防治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7	平邑县金银花标准化基地奖补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	优
8	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估工作经费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	优
9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0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合作社）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11	2021年平邑金银花-文化遗产申报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2	优
12	2021年金银花产业提升工程峰会论坛工作经费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1	优
13	2021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	优
14	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	优
15	2021年临沂市平邑县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5	优
16	2020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5	优
17	2020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6	优
18	2020年基层渔技推广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19	2020年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渔业增殖放流）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0	2020年优质农产品基地品牌创建奖补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1	2020年平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5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22	2020年平邑县沂蒙乡村之星专项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3	2020年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渔业增殖放流）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4	2020年平邑县新型主体培训奖励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5	2020年中央渔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6	2019年渔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7	2019年基层渔技推广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8	2019年平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9.5	优
29	2019年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项目经费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7	优
30	2019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97	优
31	2019年平邑县农产品初加工项目资金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100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1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10.02	10.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10.02	10.0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需完成种植业农民培训 243 人，举办 9 期培训班，培训新型职业农民，提高农民素质。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完成种植业农民培训 285 人，举办 9 期培训班。项目按时完成，培训成效显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农民教育培训人数	243 人	285 人	5	5	
			举办培训班期数	9 期	9 期	5	5	
			每人累计学时	92 学时	92 学时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培训签到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标准	3000元/人	3000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高素质农民合格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年限	>3年	>3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90%	10	9	根据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要求和任务，合理做好培训规划。培训过程中，继续完善课程设置，根据学员需求做好培训工作，最大程度让学员满意。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1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1	8.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1	8.0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层农技推广服务水平明显提高，优质绿色高效技术快速进村入户，农业科技示范服务平台基本健全，农技推广信息化实现重大突破，农技推广队伍业务能力稳步提升，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扎实推进。			深化了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全面提高了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加强了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培育和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加快了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加强了农技推广服务信息化建设，探索了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农业技术员	64名	64名	10	10	
			特聘农技员	21名	21名	10	10	
		质量指标	农技服务质量合格率	≥80%	≥95%	10	10	
			在编技术员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工作进展及时率	及时推进	及时推进	5	5	
	成本指标	成本超额率	≤5%	≤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覆盖率	100%	90%	10	9	偏差原因：农户文化水平不高，接受能力有限。改进措施：加大示范和宣传力度。
			政策知晓度	80%	8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年度	>3年	>3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70%	90%	5	5	
示范主体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主管部门	平阳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1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	166	1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	166	16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防控农作物病虫害的发生和蔓延			有效防控农作物病虫害的发生和蔓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防治面积	7.2 万亩	7.2 万亩	8	8	
			建立监测点	40 个	40 个	8	8	
		质量指标	区域防控效果	≥80%	≥80%	6	6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6	6	
			病虫害调查情况及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166万元	166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防控农作物覆盖率	100%	100%	5	5	
			确保农作物增产	5%以上	5%以上	5	5	
			亩防治成本降低比率	≥30%	≥30%	5	5	
			总的防治成本降低比率	≥40%	≥4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可持续年限	>3年	>3年	10	10	
			农民满意度	≥90%	90%	5	5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临沂市平邑县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1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75	987	9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75	987	98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4.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年度实施进度 100%，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			已完成高标准农田 4.0 万亩，项目实施后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根本改善，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增加了农民收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4万亩	4万亩	10	10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1万亩	1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指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亩均补助标准(元)	≥1500元	≥15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人均增收	≥200元	≥200元	10	10	
			平原区道路通达率	100%	100%	5	5	
			丘陵区道路通达率	90%	9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	≥3%	≥3%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年限	>1年	>1年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93%	5	4.5	加强和群众沟通，取得对工程建设的信任和理解。
受益镇街、村居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99.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沂清源鲟鱼养殖有限公司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1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71	7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71	7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培育渔业科技示范主体，带动周边养殖户，建设科技示范基地，主推渔业新技术。			培育渔业科技示范主体，带动周边养殖户，建设科技示范基地，主推渔业新技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生态养殖池	29个	29个	5	5	
			反冲洗净水渠（米）	182米	182米	5	5	
			水位控制渠（个）	122个	122个	5	5	
		质量指标	设计到位完成率	100%	100%	5	5	
			监理到位完成率	100%	100%	5	5	
			审计完成到位率	100%	100%	5	5	
			设计合格率	100%	100%	5	5	
			监理合格率	100%	100%	2.5	2.5	
		审计合格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71万元	71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完成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效益指 标	项目可持续性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对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 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1 年度临沂市平邑县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1 年度临沂市平邑县 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涉及平邑县平邑街道、仲村镇、武台镇等 10 镇街，项目新建高标农田面积 4.0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 1.0 万亩。工程批复投资 60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763 万元，省级资金 1600 万元，市级资金 320 万元，县级资金 317 万元。项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由临沂市农业农村局以“临农建字〔2021〕11 号”批复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4.0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 1.0 万亩。质量合格率 100%，任务完成率 100%，受益农户人均增收 200 元以上，水资源利用效率比上年度提高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规范和加强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提高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促进高标准农田又好又快发展，根据上级的要求，对我县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性质和任务，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

考评的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与项目效果等四个方面。在考评中，我们严格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责权统一”的原则。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目标比较法、专家评议法、问卷调查法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及省农业农村厅《山东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9〕17号）等文件要求，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县财政局等单位科室专业力量于2022年6月1日至10日对平邑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了系统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现场调查、走访受益群众、查阅资料等方式，平邑县2021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其项目年度计划批复文件、经批准的初步设计或实施方案、财政资金拨款文件、资金决算等财务会计资料等规范、齐全；所建工程符合《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要求；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发展效益明显，受益项目乡镇、村组及群众对项目建设满意度高。绩效综合评价结论为优秀。

平邑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绩效评分表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备注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4 万亩	4 万亩	10	10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万亩)	1 万亩	1 万亩	10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项目工程完成及 时率指标	100%	100%	10	10	
亩均补助标准(元)	≥1500 元	≥1500 元	10	10	
受益农户人均增 收	≥200 元	≥200 元	10	10	
平原区道路通达率	100%	100%	5	5	
丘陵区道路通达率	90%	90%	5	5	
水资源利用率 (比上年提高)	≥3%	≥3%	5	5	
政策持续年限	>1 年	>1 年	5	5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93%	5	4.5	
受益镇街、村居 满意度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情况	987 万元	987 万元	10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为做好决策协调，我县成立了平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由分管农业的副县长任组长，涉农及各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农业农村局局长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承担经常性业务；副局长负责项目的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和

资金管理。同时涉及的项目镇成立由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任组长，并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推进实施。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为提升高标准农田工作成效，我县按照“集中连片、规模开发”的原则，科学规划，合理确定项目区，然后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做出项目规划方案和实施方案。平邑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初上报项目实施方案报告；同年 5 月市农业农村局以《关于对临沂市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临农建字〔2021〕11 号）对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要求 7 月完成施工招标工作，9 月份开始施工，2021 年 12 月份底全部完成建设任务。项目与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进行了县级验收，2022 年 6 月 1 日市局对我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进行市级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4 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 万亩。项目区将形成完善的灌排工程体系，实现“旱能灌、涝能排”的目标，通过水利、农业、林业等多项措施，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得到较大提高、抗御自然灾害能力得到明显增强。小麦单产由 300kg 提高到 370kg，玉米由 350kg 提高到 420kg。年新增效益 1218 万元，新增成本 417 万元，每年净增产效益 801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区粮食单产显著增加，小麦单产由 300kg 提高到 370kg，玉米由 350kg 提高到 420kg。年新增效益 1218 万元，新增成本 417 万元，每年净增产效益 801 万元。

农田道路硬化通达度平原地区达到 100%，丘陵区 \geq 90%，农业生产更加便利，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

培肥地力，改良土壤，耕地质量逐步提升，高效节水，减少水资源浪费，水资源利用率明显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做法

（1）科学论证、规划到位。高标准农田前期工作事关项目的顺利实施和项目效益的充分发挥，因此做好项目前期规划勘察设计工作十分重要。为科学推进高标准农田项目，我县在项目的申报和规划设计过程中，主要抓好了以下三点：一是高标准选点。项目区要优先选择在“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同时地表和地下水资源比较丰富；二是规划切合实际。在规划编制中，按照“实地勘测——初步规划——专家论证——征求意见——修改成型”的工作步骤来组织实施。首先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深入项目区进行前期勘察，编制项目初步选址方案，而后召开项目区村组干部及群众座谈会，多方征求群众意见，结合民意和实际，技术人员再次深入田间实地勘测，修改完善更加详细的规划方案，使工程规划更加符合当地实

际，真正体现农民意愿，避免项目规划的盲目性和主观性。三是设计科学。在项目工程设计中，特别注重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把“水、田、林、路、电”的综合治理与美丽乡村建设有机结合起来，把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的基础设施建设与改善农民生活的公共设施建设有机结合起来。

(2) 配齐管理人员，强化人员培训。农业农村局成立农田建设科，根据工作需要，配备了5名工作人员，主要为原水利局农田水利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邀请专家对科室人员进行专题培训，熟悉技术指标，增强业务能力，确保在施工管理过程中能排查出问题及时纠正。同时采取项目管理分片包干制，农田建设科工作人员分成2个工作组，分包2个监理标和4个施工标，每组分包一个监理标段及对应的施工标段。

(3) 严格监理公司职责，强化监理责任。监理公司要根据项目区分布及标段划分，派相应的技术人员吃住在工地，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理，督促施工企业坚持高质量施工、高效率推进。监理人员认真做好过程控制，严把材料进入关，严把工序质量关，上道工序质量未验收合格，不得进行下道工序；要配合第三质量检测公司对施工企业原材料进行质量检测；要做好施工、监理及项目管理过程中图像、文字等项目建设资料收集整理，交由农业农村局备份存档。

(4) 建立施工管理制度，强化施工管理。一是成立党员干部监督组。项目区各村组织党员干部组成党员干部监督组，每组3-5

人进行现场跟踪监督。同时项目区所在乡镇要积极协调项目田间工程占地等问题，创造优良施工环境，确保项目工程顺利实施，二是坚持例会制。每周二定期召开由业主单位、项目设计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施工企业项目部、项目乡镇等多方参加的施工例会，施工单位在会上汇报工程进度以及下步工作计划，通报施工中出现的問題。对于提出的問題，限期整改到位。同时定期召开现场会。三是坚持台账机制。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質量問題，要专门建立台账，专人负责，限期整改。四是坚持项目公示制。通过在项目区设立临时和永久公示牌，公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有关内容，公示单个标段工程内容、项目建设负责人姓名和联系方式，以接受农民群众和社会监督。五是建立奖惩机制。每周开展评比活动，两周一次总评排名次，奖优罚劣，对施工质量差进度慢的企业进行处罚，然后把罚款奖给那些优秀的施工企业，从而营造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

(5) 资金拨付，管理到位。在资金管理上，严格按照要求实行县级报账。在资金拨付上，要认真对照合同，严格验收手续，严格财务制度，确保项目按计划实施。同时明晰报帐项目资料，严格报帐凭证要求。县农业农村局要根据项目批复和设计书，将每一项工程资料作为工程进度检查和报帐的对照依据。在坚持报帐票据与项目工程一致的同时，要求拨款资料票据必须规范整齐，附件完整，报帐票据齐全，做到有经办人、验收人和单位领导审批签字。项目招标代理、勘测设计等前期费用和项目管理费用支

出，按照上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列支，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规范使用。

(6) 健全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长期发挥效益。一是实行工程移交制度。项目工程建成并通过县级验收后，及时移交到乡镇政府，部分工程再移交到村委会，承包到人；或是由镇委托给第三方专业运维公司管理。二是按照“谁受益、谁管理”的办法明晰产权，签订管护合同。将使用权交给农民自己，增强了农民的管护责任心。三是定期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使项目区建成一片，管护一片，群众长期受益。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县高标准农田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大成绩，但由于多种因素，在建设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如各类工程措施进展不平衡，影响整体工作进度，个别建筑物在农田机械作业时受损，田间道路占用矛盾大，工程管护力度有待加强等。同时在经营形式的多样化、机制创新等方面需进一步探索提高，以促进建设效益的更大发挥。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监管，确保工程款足额按时支付到位；

(2) 创新融资渠道，加大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资金投入力度；

(3) 强化建后管护，提高工程使用效益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